证券代码：002993　　证券简称：奥海科技　　公告编号：2024-003

东莞市奥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东莞市奥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7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利润分配的基本情况

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 2023 年实现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40,941,180.79 元，2023 年度母公司实现净利润 115,897,337.44 元，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 11,589,733.74 元，加上期初未分配利润 372,322,627.25 元，减去本期已分配现金股利 164,771,133.00 元，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母公司实际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311,859,097.95 元。

鉴于公司目前的经营与财务状况，结合自身战略发展规划，公司在保证正常经营和持续发展的前提下，提出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以 2023 年 12 月 31 日总股本 27,604 万股为基数，拟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6 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人民币 165,624,000 元，剩余利润作为未分配利润留存。本次利润分配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实施前，若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将按照现金分红金额不变的原则对分配比例进行调整。

二、利润分配预案的合法性、合规性

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及《公司章程》等规定，符合公司确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利润分配计划、股东长期回报规划以及做出的相关承诺。

三、相关审核程序及意见

1、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同意将本次预案提交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2、监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监事会经核实后认为：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符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未损害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利益。

四、其他说明

1、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2、本次利润分配预案披露前，公司严格控制内幕信息知情人的范围，并对相关内幕信息知情人履行了保密和严禁内幕交易的告知义务。

五、备查文件

1、《东莞市奥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2、《东莞市奥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东莞市奥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4 月 30 日

证券代码：002993　　证券简称：奥海科技　　公告编号：2024-005

东莞市奥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及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并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风险提示：

本次担保获批后，公司对资产负债率超过 70%的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为 88,000 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18.44%。敬请广大投资者充分关注担保风险。

东莞市奥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奥海科技”）于 2024 年 4 月 27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并提供担保的议案》。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具体情况如下：

一、基本情况

根据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江西吉安奥海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西奥海”）、智新控制系统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智新控制”）、深圳市奥达电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圳奥达”）、深圳市移速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圳移速”）、深圳市奥海数字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数字能源”）、东莞市奥海新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奥海新材料”）、奥海国际（香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香港奥海”）、**AOHAI TECHNOLOGY (SINGAPORE)PTE.LTD.**（以下简称“新加坡奥海”）经营发展的需要，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拟向银行申请合计不超过 60.2 亿元人民币、2000 万美元的综合授信额度，拟向各家银行申请的综合授信额度如下：

申请单位名称	授信银行名称	授信品种	担保方式	期限	授信额度	备注
奥海科技	东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综合授信	无	2 年	4.8 亿人民币	授信续期
奥海科技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综合授信	无	1 年	3 亿人民币	授信续期
奥海科技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综合授信	无	1 年	8 亿人民币	授信续期
奥海科技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综合授信	无	1 年	7 亿人民币	授信续期
奥海科技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综合授信	无	1 年	2 亿人民币	授信续期
奥海科技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综合授信	无	1 年	2 亿人民币	新增银行
奥海科技	徽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综合授信	无	1 年	3 亿人民币	新增银行
奥海科技	摩根大通银行(中国)有限公司	综合授信	无	1 年	2000 万美元	新增银行
奥海科技	中国进出口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综合授信	无	1 年	4 亿人民币	新增银行
江西奥海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综合授信	奥海科技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1 年	2.9 亿人民币	授信续期
江西奥海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综合授信	奥海科技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1 年	2 亿人民币	授信续期
江西奥海	东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综合授信	奥海科技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2 年	4.7 亿人民币	授信续期
江西奥海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综合授信	奥海科技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1 年	1.5 亿人民币	授信续期
智新控制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综合授信	奥海科技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1 年	1 亿人民币	授信续期
智新控制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综合授信	奥海科技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1 年	1 亿人民币	授信续期
智新控制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综合授信	奥海科技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1 年	0.5 亿人民币	授信续期
智新控制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综合授信	奥海科技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1 年	1 亿人民币	授信续期
智新控制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综合授信	奥海科技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1 年	0.5 亿人民币	授信续期
深圳奥达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综合授信	奥海科技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1 年	0.2 亿人民币	新增银行
深圳移速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综合授信	奥海科技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1 年	0.6 亿人民币	新增银行
奥海新材料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综合授信	奥海科技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1 年	2.5 亿人民币	新增银行
奥海新材料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综合授信	奥海科技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1 年	1.5 亿人民币	新增银行
数字能源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综合授信	奥海科技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1 年	0.5 亿人民币	新增银行
香港奥海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综合授信	奥海科技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1 年	1 亿人民币	新增银行
香港奥海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综合授信	奥海科技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1 年	1 亿人民币	新增银行
新加坡奥海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综合授信	奥海科技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1 年	2 亿人民币	新增银行
新加坡奥海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综合授信	奥海科技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1 年	2 亿人民币	新增银行

上述授信额度最终以银行实际审批的金额为准，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根据实际授信额度另行签署授信合同等文件，有效期限为自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1、江西吉安奥海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江西吉安奥海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60827309142 63XN

注册资本：5,000.00 万元

成立日期：2014 年 10 月 15 日

住所：江西省吉安市遂川县泉江镇诣田村

法定代表人：刘旭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股权结构：公司持股 100%

经营范围：充电器、电源适配器、手机配件、电子产品的研发、生产、销售。一般货物及技术进出口，自有厂房、机械设备租赁。机械设备、电子设备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财务数据（经审计）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2023 年度（万元）
资产总额	231,623.94
净资产	101,997.64
营业收入	194,355.22
净利润	21,950.85
资产负债率	55.96%

2、智新控制系统有限公司

企业名称：智新控制系统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17 年 9 月 22 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20100MA4KWL7W0N

企业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郑春阳

注册资本：23169.6015 万人民币

注册地址：武汉经济技术开发区沌阳大道 339 号一号厂房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输配电及控制设备制造；智能输配电及控制设备销售；电力电子元器件制造；电力电子元器件销售；新能源汽车电附件销售；电池销售；储能技术服务；新兴能源技术研发；机动车充电销售；集中式快速充电站；电动汽车充电基础设施运营；销售代理；停车场服务；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劳务服务（不含劳务派遣）；机械设备租赁（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检验检测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主要财务数据（经审计）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2023 年度（万元）
资产总额	60,187.52
净资产	19,516.99
营业收入	54,749.63
净利润	443.11
资产负债率	67.57%

3、深圳市奥达电源科技有限公司

企业名称：深圳市奥达电源科技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15-09-28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358286728D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刘旭

注册资本：8500 万元人民币

股权结构：公司持股 100%

注册地址：深圳市龙华区民治街道北站社区汇德大厦 1 号楼 2501

经营范围：一般经营项目是：研发、销售：电源适配器、手机配件、电子产品；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移动通信设备制造。（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财务数据（经审计）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2023 年度（万元）
资产总额	9,437.28
净资产	1,504.02
营业收入	3,732.03
净利润	-1,906.17
资产负债率	84.06%

4、深圳市移速科技有限公司

企业名称：深圳市移速科技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20-11-02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MA5GFC6U9E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宁俊武

注册资本：5000 万元人民币

股权结构：公司持股 100%

注册地址：深圳市龙岗区坂田街道岗头社区坂雪岗大道 163 号 P 栋 201

经营范围：一般经营项目是：按摩器材、医疗器械、汽车配件、汽车用品、服装、鞋、帽的销售；手机和电脑周边产品的研发与销售；五金塑胶制品、工艺品（象牙及其制品除外）、电子产品的研发与销售；计算机与电子产品的软件技术开发、咨询与服务；商务信息咨询；国内贸易；货物及技术进出口。移动通信设备制造；计算机软硬件及外围设备制造。（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经营项目是：出版物零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主要财务数据（经审计）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2023 年度（万元）
资产总额	10,852.25
净资产	2,583.45
营业收入	21,283.48
净利润	-218.95
资产负债率	76.19%

5、深圳市奥海数字能源有限公司

企业名称：深圳市奥海数字能源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17-06-22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MA5EL11Q5L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阚欣

注册资本：3000 万元人民币

股权结构：公司持股 100%

注册地址：深圳市龙华区民治街道北站社区汇德大厦 1 号楼 2501

经营范围：一般经营项目是：在线能源计量技术研发；在线能源监测技术研发；电力行业高效节能技术研发；新兴能源技术研发；能量回收系统研发；机电耦合系统研发；配电开关控制设备研发；软件开发；人工智能应用软件开发；运行效能评估服务；节能管理服务；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信息系统集成服务；配电开关控制设备制造；电力电子元器件制造；光伏设备及元器件制造；新能源汽车电附件销售；充电桩销售；新能源汽车换电设施销售；通讯设备销售；人工智能硬件销售；先进电力电子装置销售；智能输配电及控制设备销售；电力电子元器件销售；电池销售；集装箱销售；软件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主要财务数据（经审计）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2023 年度（万元）
资产总额	1,460.50
净资产	925.59
营业收入	1.82
净利润	-1,068.24
资产负债率	36.63%

6、东莞市奥海新材料有限公司

企业名称：东莞市奥海新材料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23-11-09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1900MAD4QXXP0F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熊环丽

注册资本：1000 万元人民币

股权结构：公司 100%控股

注册地址：广东省东莞市塘厦镇沙新路 27 号 1 栋 301 室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新材料技术推广服务；非金属矿及制品销售；有色金属合金销售；电子专用材料销售；金属制品销售；模具销售；塑料制品销售；电池销售；配电开关控制设备销售；技术进出口；货物进出口；电子元器件批发；电力电子元器件销售；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批发；物联网设备销售；移动终端设备销售；移动通信设备销售；通信设备销售；网络设备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财务数据（经审计）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2023 年度（万元）
资产总额	2,942.97
净资产	-0.06
营业收入	-
净利润	-0.06
资产负债率	100%

7、奥海国际（香港）有限公司 AOHAI INTERNATIONAL (HONGKONG) CO., LIMITED

企业名称：奥海国际（香港）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14-10-14

全球法人识别编码（LEI）：984500A8AAE7AS7KI446

企业类型：私人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201455203 人民币+10000 港币

股权结构：公司 100%持股

办事处地址：25/F., OTB BUILDING 160 GLOUCESTER ROAD WANCHAI HONG KONG

主要财务数据（经审计）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2023 年度（万元）
资产总额	58,740.83
净资产	47,401.11
营业收入	39,203.55
净利润	8,356.10
资产负债率	19.30%

8、AOHAI TECHNOLOGY (SINGAPORE)PTE.LTD.

企业名称：AOHAI TECHNOLOGY (SINGAPORE)PTE.LTD.

成立日期：2021-8-12

注册编号：202128144H

公司类型：PRIVATE COMPANY LIMITED BY SHARES

注册资本：400 万美元

股权结构：公司 100%持股

注册地址：10 ANSON ROAD #11-07 INTERNATIONAL PLAZA SINGAPORE (079903)

主要财务数据（经审计）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2023 年度（万元）
资产总额	40,594.61
净资产	5,806.01
营业收入	64,777.64
净利润	2,026.18
资产负债率	85.70%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上述担保协议目前尚未签署，在以上额度范围内，担保的金额、方式、期限以公司与银行签订的最终协议为准。

四、本次关联交易（担保）的目的及对本公司的影响

本次关联担保事项有利于满足控股子公司正常经营需求，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本次关联担保体现了公司对控股子公司的支持，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数量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对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提供的担保余额为 49569.57 万元，占公司 2023 年度经审计净资产的 10.39%。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不存在逾期担保、涉及诉讼的担保及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的损失等情况。

六、董事会意见

董事会认为：被担保人江西奥海、深圳奥达、深圳移速、数字能源、奥海新材料、香港奥海、新加坡奥海系公司全资子公司，智新控制系公司控股子公司，为满足其业务发展对资金的需求，公司为其提供担保，符合公司发展的要求。董事会对被担保人资产质量、经营情况、行业前景、偿债能力、资信状况等进行全面评估，认为被担保人经营情况稳定，资信状况良好且有足够的偿还债务能力。本次担保对象智新控制是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控股子公司，公司对其经营有充分的实际控制权，为保证上述控股子公司日常经营活动的正常进行，智新控制其他股东不提供同比例担保或反担保。

公司为其担保不存在违反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情形，不会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不存在资源转移和利益输送的情形。综上，董事会同意上述担保事项。

七、备查文件

1、《东莞市奥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2、《东莞市奥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东莞市奥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4 月 30 日

证券代码：002993　　证券简称：奥海科技　　公告编号：2024-006

东莞市奥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东莞市奥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奥海科技”）于 2024 年 4 月 27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同意公司（含合并报表子公司）拟使用累计不超过等值 40 亿元人民币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包括但不限于远期结售汇业务、外汇掉期业务、外汇期权业务及其他外汇衍生产品业务等，有效期限为自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目的

公司（含合并报表子公司）开展的外汇套期保值业务以正常进出口业务为基础，以固定换汇成本、稳定和扩大进出口以及防范汇率风险为目的，不投机，不进行单纯以盈利为目的的外汇交易。为防范公司外汇风险，进一步提高应对外汇波动风险的能力，更好地规避和防范外汇汇率波动风险，增强财务稳健性，公司（含合并报表子公司）拟与有关政府部门批准、具有相关业务经营资质的银行等金融机构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

二、拟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基本情况

1、业务规模及投入资金来源：根据实际需求情况，公司（含合并报表子公司）本次批准发生的外汇套期保值业务总额累计不超过等值 40 亿元人民币。资金来源为自有资金，不涉及募集资金。

2、交易对手：与本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且经有关政府部门批准、具有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经营资质的银行等金融机构。

3、币种与业务品种：公司（含合并报表子公司）拟开展的外汇套期保值业务只限于从事与公司实际经营业务所使用的主要结算币种，主要币种为美元、印度卢比、印尼盾等。

公司（含合并报表子公司）拟开展的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具体方式或产品主要包括远期结售汇、外汇掉期、外汇期权及其他外汇衍生产品等业务。

4、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授权：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董事长或其授权人士在上述额度内决策并签署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相关合同协议。

三、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风险分析

公司（含合并报表子公司）开展的外汇套期保值业务以正常进出口业务为基础，以固定换汇成本、稳定和扩大进出口以及防范汇率风险为目的，不投机，不进行单纯以盈利为目的的外汇交易。但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仍存在一定的风险：

1、汇率、利率波动风险：在外汇汇率波动较大时，公司判断汇率大幅波动方向与外汇套期保值合约方向不一致时，将造成汇兑损失；若汇率在未来发生波动时，与外汇套期保值合约偏差较大也将造成汇兑损失。

2、内部控制风险：外汇套期保值业务专业性较强，复杂程度较高，可能会在办理外汇套期保值业务过程中出现内控制度不完善等原因造成损失。

3、交易违约风险：外汇套期保值交易对手出现违约时，不能按照约定支付公司套期保值盈利从而无法对冲公司实际的汇兑损失，将造成公司损失。

4、收付款预测：公司根据销售订单和采购订单等进行收付款预测，实际执行过程中，客户或供应商可能会调整订单，造成公司收付款预测不准，导致交割风险。

四、公司采取的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制定了《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管理制度》，对外汇套期保值业务操作规定、审批权限及信息披露、管理及内部操作流程、信息保密措施、内部风险控制程序及档案管理等做出了明确规定。

2、为避免汇率大幅波动风险，公司会加强对汇率的研究分析，实时关注国际市场环境变化，适时调整经营、业务操作策略，最大限度的避免汇兑损失。

3、为避免内部控制风险，公司授权部门负责统一管理公司外汇套期保值业务，所有的外汇交易行为均以正常生产经营为基础，以具体经营业务为依托，不得进行投机和套利交易，并严格按照《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管理制度》的规定进行业务操作，有效地保证制度的执行。

4、为控制交易违约风险，公司仅与具有合法资质的大型银行等金融机构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保证公司外汇衍生品交易管理工作开展的合法性。

五、公司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必要性和可行性分析

公司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是围绕公司主营业务进行的，不是单纯以盈利为目的的远期外汇交易，而是以具体经营业务为依托，以套期保值为手段，以规避和防范汇率波动风险为目的

公司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是为了充分运用外汇套期保值工具降低或规避汇率波动出现的汇率风险、减少汇兑损失、控制经营风险，具有必要性。

公司制定了《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管理制度》，完善了相关内控制度，为外汇套期保值业务配备了专业人员，公司采取的针对性风险控制措施切实可行，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具有可行性。

公司通过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能够在一定程度上规避外汇市场的风险，防范汇率大幅波动对公司造成不良影响，提高外汇资金使用效率，增强财务稳健性，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况。

六、会计政策及核算原则

公司根据财政部《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 24 号——套期会计》、《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企业会计准则第 39 号——公允价值计量》相关规定及其指南，对拟开展的外汇套期保值业务进行相应的核算处理，反映资产负债表及损益表相关项目。

七、监事会意见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有利于满足正常经营和业务需要，进一步提高应对外汇波动风险的能力，更好地规避和防范汇率波动风险，增强财务稳健性。本议案符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文件等规定。监事会同意本次《关于公司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

八、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

奥海科技本次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事项已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符合《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综上所述，保荐机构对奥海科技本次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事项无异议。

九、备查文件

1、《东莞市奥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2、《东莞市奥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3、《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东莞市奥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东莞市奥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4 月 30 日

证券代码：002993　　证券简称：奥海科技　　公告编号：2024-008

东莞市奥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开展现金池业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东莞市奥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7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开展现金池业务的议案》。具体情况如下：

一、现金池业务情况

1、业务概述

跨境双向人民币现金池业务是指根据跨国企业集团自身经营和管理需要，在境内外非金融成员企业之间开展的跨境人民币资金余缺调剂和归集业务。为满足公司（含合并报表子公司）自身经营和管理需要，实现集团内跨境人民币资金余缺调剂和集中管理，提高公司内部资金使用效率，公司（含合并报表子公司）拟开展跨境人民币资金净流入额不超过 13 亿元人民币的跨境双向人民币现金池业务。具体每笔发生额根据公司（含合并报表子公司）的经营需要按照利益最大化原则确定。上述事项不涉及关联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该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2、合作机构

本次拟开展现金池业务的合作银行业金融机构由董事会授权公司董事长或其授权人士根据公司实际业务需要、银行业金融机构服务能力及综合资金成本等综合因素选择。

3、本次参与现金池业务的公司

本次参与现金池业务的公司包括东莞市奥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合并报表子公司。

二、相关事项授权

公司董事会授权董事长或其授权人士签署现金池业务相关合同、协议，在审批权限范围内向银行申请调整子公司名单、向银行申请调整现金池额度以及签署未尽事宜的补充协议等相关事项。

三、本次事项的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

通过开展该项业务，公司（含合并报表子公司）将进一步实现境内外主体之间资金统一管理、调配和监控，将有效降低资金使用成本，提高资金使用效率，为公司在海外的业务拓展提供便利，推进公司的海外布局战略。本次交易不存在损害公司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未来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产生不利影响。

四、监事会意见

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开展现金池业务的议案》。监事会认为：公司拟开展的现金池业务事项不会影响公司的正常运营，有利于公司（含合并报表子公司）正常资金周转和需要，不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监事会同意本次《关于开展现金池业务的议案》。

五、备查文件

1、《东莞市奥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2、《东莞市奥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东莞市奥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4 月 30 日

证券代码：002993　　证券简称：奥海科技　　公告编号：2024-009

东莞市奥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系东莞市奥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以下简称“财政部”）颁布的《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的通知》（财会[2023]21 号）（以下简称“《解释第 17 号》”）的要求变更会计政策，不属于公司自主变更会计政策的情形，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况。

一、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概述

（一）变更日期及原因

2023 年 10 月 25 日，财政部发布了《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的通知》（财会[2023]21 号），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

由于上述会计准则解释的发布，公司需对会计政策进行相应变更，并按以上文件规定的生效日期开始执行上述会计准则。

（二）变更前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次变更前，公司的会计政策按照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执行。

（三）变更后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后，公司将按照财政部发布的《解释第 17 号》的相关规定执行，除上述会计政策变更外，其他未变更部分，仍按照财政部前期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执行。

二、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财政部相关规定和要求进行的变更，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也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

特此公告。

东莞市奥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4 月 30 日

证券代码：002993　　证券简称：奥海科技　　公告编号：2024-011

东莞市奥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东莞市奥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7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含控股子公司）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45 亿元（含 45 亿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自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有效，在上述额度内可循环滚动使用。同时授权董事长在保证正常经营及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负责具体投资事项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投资概述

1、投资目的

为提高公司（含控股子公司）的资金使用效率，合理利用闲置自有资金，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下，计划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购买低风险的银行理财产品，增加公司收益，为公司及股东获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2、投资额度

公司（含控股子公司）拟使用总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45 亿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在上述额度及决议有效期内，可循环滚动使用。

3、投资品种

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低风险的理财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实时理财等产品。

4、决议有效期

自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有效。

5、实施方式

在额度范围内，授权董事长负责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法律文件。

6、信息披露

公司将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要求及时披露公司现金管理的具体情况。

二、投资风险分析及风险控制措施

1、投资风险

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的介入，以保障资金安全，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2、风险控制措施

（1）严格遵守审慎投资原则，筛选投资对象，选择信誉好、规模大、有能力保障资金安全，经营效益好、资金运作能力强的单位所发行的产品。

（2）公司将根据市场情况及时跟踪理财产品投向，如果发现潜在的风险因素，将组织评估，并针对评估结果及时采取相应的保全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3）公司内部审计部门负责对公司所投资理财产品的资金使用与保管情况进行审计与监督，每个季度对所有理财产品投资项目进行全面检查，并根据谨慎性原则，合理预计各项投资可能发生的收益和损失，并向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报告。

（4）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三、对公司经营的影响

公司坚持“规范运作、防范风险、谨慎投资、保值增值”的原则，在确保不影响公司正常运营的前提下，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择机购买低风险理财产品，不会影响公司日常经营。通过适度理财，可以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为公司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四、相关审核程序及意见

1、董事会意见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含控股子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45 亿元（含 45 亿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低风险、理财产品期限最长不超过 12 个月的投资产品。公司董事会对该议案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

2、监事会意见

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监事会经核实后认为：在确保公司正常生产运营的情况下，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45 亿元（含 45 亿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于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产品，符合相关监管规定，有利于提高公司资金的使用效率，增加公司收益，不会对公司经营造成不利影响，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本次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已经公司监事会审议通过。

3、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

公司本次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该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公司履行了相应的决策程序，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规定。

保荐机构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含）45 亿元人民币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

五、备查文件

1、《东莞市奥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2、《东莞市奥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3、《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东莞市奥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东莞市奥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4 月 30 日

证券代码：002993　　证券简称：奥海科技　　公告编号：2024-012

东莞市奥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

2024 年 4 月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适用 □不适用

是否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是 ☑ 否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 276,040,000 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6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奥海科技	股票代码	002993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变更前的股票简称（如有）	无		

联系人和证券事务代表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阚欣	陈琛
办公地址	东莞市塘厦镇蛟乙塘银岡街 2